

雪莲花文丛

初夏的
博达
雪峰 下

夏冠洲 著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

初级的

博达

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

肇庆分校

肇庆分校

1267/1828-2

001206581

夏冠洲 著

雪莲花文丛

初夏的

博达

雪峰

(下)

美术摄影出版社
电子音像出版社



之七：和田的驴

驴是人类按照自己的愿望，塑造出来的“驯服工具”的典型。

驴之为物，历来是被人所轻贱、所嘲笑的对象。例如汉语中的“蠢驴”、“蹇驴”等称谓。还有三国时的诸葛亮之兄诸葛瞻的脸因太长，大名竟被人调侃式地写在驴脸上的故事。至于唐代大文人柳宗元笔下“黔驴之技”、“黔驴技穷”的讽刺寓言，更是流传千古，家喻户晓，成为一句使用率颇高的成语。西方的童话故事中，例如格林童话也有许多关于嘲笑“蠢驴”的内容。平心而论，驴的形象是不太惹人待见的。它长相粗鄙、笨拙、委琐、丑陋，连粗鲁的吼叫也令人讨厌。它既没有骏马的矫健潇洒，萧萧长鸣，四蹄生风，也没有牯牛的雄壮威武，宽厚质朴，力大无穷。它默默无闻、畏畏缩缩地生活着，以自己坚忍和温驯的性格，任意为人们所驱遣，忍辱负重，显得奴性十足，“驴格”至贱。文人不屑赋诗，画家不来题咏——直到大画家梁黄胄先生另辟蹊径，大画特画毛驴为止。黄先生一反旧例，用他那泼辣遒劲、极富表现力的笔墨，挖掘出毛驴身上潜在的独特美质，塑造出众多活泼可爱的毛驴的艺术形象，可谓独具慧眼。他在一首画驴的题画诗中由衷地赞美道：“其形偃蹇其质韃，不事笑脸奴颜，那得长舌呢喃引玩怜，傲世间。粗粝不厌，高楼不攀，坎坷其途，任重道远。”表达了画家一种独特的人生态度和审美情趣。

开创当代大写意人物画的国画大师黄胄先生，其艺术成就当然不只是专事画驴的大家，但他大写意的驴，纵横涂抹，造型准确，生动传神，艺术境界直追徐悲鸿大师的奔马，的确是别开生面，前无古人的。而他笔下的毛驴形象又与和田地区有着不解之缘。早在解放前的 20 世纪 40 年代，黄先生就到过和

田等地，画过大量维吾尔人的生活速写。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他又多次到和田、喀什地区收集创作素材。和田可以看做是他一个重要的生活基地、艺术创造的支点，维吾尔老人、姑娘和千姿百态的毛驴是他画中最常见的艺术形象。20 世纪 70 年代他那幅《百驴图》长卷就是他画驴艺术的一幅集大成之作。奇怪的是，天下的毛驴多得数不清，为什么黄先生对和田的毛驴情有独钟呢？

这个问题，如果你能到和田看一看就明白了。

初到和田的时候，放眼一望，村边地头，巴扎上，街道旁，到处都可以看到毛驴灰黑色的身影。它们或是驮着比身体大几倍的柴草粮食肥料吃力地移动，或是拉着坐满了妇女巴郎、装饰鲜艳的毛驴车煞有介事地来回奔跑，或者骑着个白须老人慢悠悠地走村串巷，或者三五成群摇着尾巴围在渠边树下啃着小草树叶……随处可见的毛驴和毛驴车，可以说是和田村镇的一大景观。据统计，新疆毛驴多达二三百万头，堪称家畜里一个大家族。在南疆农村，几乎维吾尔农民家家都有一两头毛驴，有人曾开玩笑比喻道，这个比例与北京人拥有自行车的情况差不多——毛驴对于维吾尔农民的作用的确与北京人的自行车十分相当，故和田维吾尔人称毛驴为“吃草的自行车”。毛驴善良温驯，任劳任怨，环境适应能力特强，生活条件要求不高，不易生病，繁殖迅速，既能拽车拖犁驮杂物，又能踩场拉磨碾米当脚力，因此成为南疆维吾尔农民生产和生活中不可多得的得力助手。南疆的村路多为虚松的沙土路，不宜自行车行驶，而毛驴则十分适宜，因此它作为一种稳妥可靠的坐骑，深受老人和儿童的喜爱。我过去害怕骑马，但从不怕骑驴。在和田我骑过好多驴。小巴郎告诉我，骑驴要骑到屁股上，不要骑在腰上，这样驴跑起来才不会觉得颠。我一骗腿刚跨上驴后屁股，不用督促毛驴就自动得、得、得地小跑起来；我根本不用怕摔下来，因为毛驴个头小，我只要伸直腿双脚便可触到地面。毛



驴的踏实可靠性足可信赖性若此。毛驴的忍耐力十分惊人，我曾亲见一个维吾尔族小伙子往毛驴背上驮红柳柴，装了又装，几乎把毛驴给埋上了还要装。毛驴支着四条腿一声不吭任他装，装好后它强支持着向前挪步，一步、两步……最后终于坚持不住倒了下来。也许就是和田毛驴这种索取者少、贡献者大的奉献精神，它的吃苦耐劳、坚韧不拔的品质，还有这位维吾尔农民的好朋友那老实本分、憨态可掬，有时也不乏活泼天趣的形象，才使得画家黄胄先生情动于衷，忍不住要拂纸泼墨，要为毛驴传神造形，树碑立传了。

毛驴不仅有上述种种可贵的优秀品质和广泛的用途，它还一身都是宝。驴的毛、脂、蹄、胃，都可入药，尤其是皮，熬制成的“阿胶”更是名贵的补品和妇科良药。驴的肉多蛋白而少脂肪，味道鲜美，故关内民间有“天上的龙肉，地上的驴肉”之谚语，可惜新疆人不习惯食用它。20世纪70年代初和田粮油肉供应困难时，我曾吃过几块邻居卤好的驴肉，果然名不虚传。据邻居说，他们用了五块钱买下这头驴，吃了十来天的肉，驴皮还卖了三块五毛钱云，堪称物美价廉。

和田毛驴的佳处可谓多矣，对人的贡献可谓大矣。

造化万物林林总总，千奇百怪，利弊共存，丰富复杂，不能强求一律。人类不能对自己的动物朋友过分求全责备，又要它具备无可挑剔的俊秀外形，又具有内在的种种美质。即以骏马而论，其俊逸形象和龙马精神的确值得人们称道。但是马，特别是名贵的骏马却有难以伺候的弊端，料要精，病也多，时不时地还要耍耍“贵族脾气”，给你来个“下马威”。“又要马儿跑，又要马儿不吃草”，这只能是一种自相矛盾的二律背反。因此，毛驴外形之蠢笨，叫声之难听，就可以被其众多的优点所抵消，忽略不问了。

如此说来，我尽可以来一篇《毛驴颂》、《毛驴赞》或者《毛驴赋》了。但是我却没有这个情绪。不知为什么，看到和田

的毛驴，我就不禁想起老诗人臧克家先生的名诗《老马》来：“总得让大车装个够，/它横竖不说一句话。/背上的压力往肉里扣，/它把沉重的头垂下……”毛驴们在人类的皮鞭加草料软硬兼施的长期调教下，已变得异常的“温良恭俭让”了，其祖先们所具备的桀骜难驯的野性之美早已荡然无存。它被人类阉割得毫无性格棱角，毫无反抗争强的心性，完全沦为人类为所欲为的“驯服工具”。一把干草一盆水，这就是它辛苦一天的报偿。它活着的唯一目的和价值，似乎就是服服贴贴地听从人类的驱遣和利用而已，它已没有任何自主性了！毛驴、绵羊、笼中鹦鹉和哈叭狗之流，是人类征服自然的伟绩，却是禽兽们的悲剧。我自幼就十分喜欢徐悲鸿先生笔下的奔马，曾临摹过不知多少遍；但是对黄胄先生的毛驴却不怎么喜欢，尽管我非常佩服他在表现毛驴时炉火纯青的笔墨技巧，尽管他是以我的第二故乡和田的特产毛驴为模特儿创作的，我却没有临摹过完整的一幅。这原因，大概是徐先生的奔马多为旷野中无缰的野马，自有一种自由自在的雄放潇洒的野性之美，而黄先生的毛驴却大半是用绳索束缚着，被人骑着、拉着、鞭打着或压着重物的不自由的形象，让人感到莫名的悲哀和怜悯，因而对我就失去了应有的魅力。

在和田听到过藏北阿里地区跑车的司机师傅讲，当他们驾车在海拔四千多米的昆仑山宽阔的高原谷地行驶时，常常会发现一大群一大群野马似的野物在那里觅食吃草或奔跑驰骋，一旦看到它们视为有生命、善奔驰的汽车开来，就要一展健蹄，较个高低，进行长距离拉力赛。这群野物在车队不远处排成“一”字纵队或“之”字队形，姿态优雅，奔跑得极快，闪动的四蹄腾起滚滚尘烟，颇为壮观。直到它们超过了汽车，从车头前面骄傲地绕过去，这才停下来用胜利者洋洋自得的神色目送汽车远去。有人说那不是野马，昆仑山根本没有野马，而是野驴。“那些野驴，个头大，跑得快，又争强好胜”，司机们大笑



道，“哪像和田那些它们不争气的龟孙毛驴子，一头头又蠢又笨，个头长得就像不会咬人的狗，真是辱没先人了，哈哈！”后来，我看过有关著作，知道和田的毛驴并非是昆仑山中的野驴驯化的，其祖先应为非洲的野驴，驯化后经丝绸之路传到新疆，又传至内地。尽管如此，昆仑山高原上的野驴仍然属于和田毛驴近亲祖先。与和田温驯的毛驴相比，它们在天风浩然的大自然中自由无拘地生活，保留着高大雄健的身材、轻捷有力的四肢和不甘落后的竞争天性，又该是多么幸运啊！

只有当毛驴们于半夜时分，突然扯起喉咙，用吓人的嗓门昂昂大叫起来，声震旷野，人们这才想起它们早年驰骋于高原荒漠时的英雄本色；也只有在毛驴们偶尔毫无顾忌地把胯下那大得惊人的物件伸将出来，与四条腿鼎足而五，人们才懂得它们也是一种有生命、有性灵、有自己强烈本能欲望的活物！那是毛驴遥远的种族遗传而来的原始生命力，在睡梦中从压抑中释放了出来，或是大漠的风把远古积淀的潜意识冲动唤醒，终于得以宣泄了吗？和田毛驴们往往以最丑陋的形式显示着自己的种族本色，愈是如此，我则愈为之感到深深的遗憾和不尽的悲哀……

之八：和田的玉

在这组系列散文的最后，我要来诚惶诚恐地写写美轮美奂的和田玉了。

和田玉可以说是和田最值得引以为骄傲的特产了。古书上说：“金生丽水，玉出昆冈。”和田玉历史极为悠久，且质地最好，名闻遐迩，堪称全国之冠。我曾在和田地区二轻局和田玉展室里，看到玻璃柜内红色金丝绒上，陈设和田玉的样品，恰如一块块或纯白或嫩黄或碧绿的凝脂，滑润光洁，晶莹美丽，令人爱不释“目”，久久不忍离去。古书上形容和田玉说：“白

如截脂，黄如蒸栗，红如鸡冠，紫如胭脂，黑如点漆……”极道出和田玉美之极致。在墨玉、和田和洛浦三县组成的大片绿洲有三条河：喀拉喀什河、和田河、玉龙喀什河（河的名字本身按维吾尔语本义就都与玉石有关），分别盛产黑玉、绿玉和白玉。和田的特产很不少，如和田地毯、和田丝绸等等，但都不如和田玉这么独一无二，别无选择，登峰造极，亦不可再生、再造和仿制。

我以前总弄不明白，毫无实用价值的玉石，为什么自古以来被人们推崇备至呢？古语云：“黄金有价玉无价”、“玉比其德”。人们可以视黄金为寇仇，把它骂得狗血喷头，但对美玉却奉若圣洁神物，诚惶诚恐，不容些许亵渎。中国道教中宇宙的最高统治者，称为“玉皇大帝”。夏禹王即位时手捧至高无上的所谓“奉之以圭臬”的圭臬，其实就是玉石。皇帝国王要以玉石治“传国之玺”，冠之以玉冕，饮之以玉盘、玉斗、玉觥、玉碗，佩之以玉带、玉环、玉镯、玉坠，乘坐的是“玉辇”，持之以玉笏、“玉如意”，调兵遣将要玉符，赐臣僚极高奖赏以玉器，连死后也要穿上“金缕玉衣”……至于普通庶民百姓，也以拥有一两件低档的玉器为最高愿望。或以为玉器具具有“辟邪”之神效，但也只是一种观念性质的，并非从世俗性功利目的出发。后来读了一些美学著作，这才恍然大悟。人类之所以需要不能吃不能喝的艺术，主要是出于一种高层次形而上的精神需求和满足；对于玉器的渴望珍视也当做如是观，所以有“玉精神”、“宁为玉碎，不为瓦全”等说法。玉石的色、泽、质、形，还有她加工琢磨时之匠心之艰难，还有它那不可重复的一次性的辉煌，都充分体现了人的美学理想、道德理想和人自身的价值。至真至善至美的玉石，则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，可以看做是艺术的，也是美学和伦理的一种十分完美的最高级的珍贵象征体。

1996年我在于田县接受“再教育”时，曾有到昆仑山雪线



上看看那里的玉石矿的打算，可惜未能成行，我一直深以为憾。1974年秋，我们和田几位搞美术的同行，也曾在民丰县深山里偶然发现一块一百多斤的奇石，经对玉石颇有研究的老画家张良渡先生等人又是用手电筒照，又是吐唾沫试，反复鉴定，确认为一块上等玉。我们大喜过望，兴致勃勃地费了好大的劲才运回和田，一边还美滋滋地盘算着，卖掉后每人能分到多少钱哩！也许由于我们的“臭铜味”太重冲散了运气的原因吧，结果拉到玉石收购站让人家技术员一看，竟变成不值一文的“卡瓦石”（南瓜石）了！一场可笑的发财梦就这么破灭了。高贵纯洁的美玉，岂容利欲熏心的凡夫俗子们玷污乎？在下心不诚又常怀庸俗之念，空住和田十二年而与美玉缘慳一面，徒入宝山而空回，亦咎由自取矣。20世纪80年代初，我曾对名诗人周涛君宣称，要以和田生活的体验，写一部名为《昆仑采玉》的诗集。周涛羡慕地说，这名字听着就令人神往。然而十几年过去了，诗集仍遥遥无期——虽写了几组，也都如痴人说梦没有什么灵性。我知道，我不合当年亵渎了玉石，开罪了玉神，使本来就很平庸的诗才如今干脆弃我而远去了！

诗者，艺术皇冠上之宝玉也，文学之极品也；玉者，世间万物之至灵也，真善美之登峰造极者也，可望不可求，鲁愚世俗之流更不得问津。人们只能以平常之心待之，于不经意中“妙手偶得之”。

也许俗气未脱，鲁钝如我者，永远也采不到昆仑的美玉了。不过，如能沐浴斋戒，修身养性，将来于我心灵的昆仑山中觅到一两块玉石碎片也未可知。我想在这里讲述几个听来的关于昆仑采玉的故事，以表达我对和田玉的顶礼膜拜之情。

其 一

“采天地之灵气，集日月之精华”而生成的玉石，多埋藏于人迹罕至的高山峻岭雪线之上，大概是为了保持其高洁的品性

吧！古人限于技术手段，很难自山中直接采到，玉石大都是被溶化的雪水从高山冲刷到河流里，才被人们所发现。所以古代采集的多为被冲刷得十分光滑的不规则的圆形玉石。据说冲下山的玉石多隐匿在河床水下和乱石之中，不愿让凡夫俗子看到。只有当夜深人静，碧空如洗，月光皎洁时，玉石才浮现出来，与月光交相辉映，发出耀眼的光芒，而且只有品行高洁独具慧眼的人方能发现。人们后来知道了玉石这个秘密，便于月明星稀的夜晚，成群结队，在河上排成一排，挽臂淌水踏石搜索前进，希冀在河中月光最亮的地方采到玉石。故古书记载：“土人观月光极盛处，入水采之，必有美玉。”清代第一大才子纪晓岚当年被清廷流放新疆，大概知道此一风俗，凭想象描绘了和田人结伴踏月入水采玉的盛况。其诗云：

玉拟羊脂温且腴，昆冈气脉本来殊。

六城人拥双河畔，入水非求径寸珠。

其 二

话说旧社会昆仑山雪线之上有一玉石矿，很有些年代了，有好几年总也采不到玉，矿主就把气出在工人们身上，一连几个月不发工钱。这时一位很有耐心的采玉工人，经过细致观察，终于在马兰花丛中发现了一条隐约可见的玉石“苗线”。他沿着若隐若现的苗线找啊找，结果找到了一窝玉石——昆仑山的玉石都呈“鸡窝”状，像母鸡偷偷下蛋一样，发现一窝就是一大堆——其中一块玉石十分巨大，足有一两千斤重。巨玉挖出来了，可是谁也搬不动，没有办法运下山。贪婪的矿主全无怜香惜玉之心，竟下令工人们用大铁锤把巨玉砸碎，再一块一块运下去。工人们看着这块晶莹剔透的巨形美玉，心痛极了，怎么也下不了手。狠心的矿主就自己举起 18 磅的大铁锤，运足气力朝巨玉砸下去！这时山色突然转暗，风云变色，雷鸣电闪，一阵狂风起处，只见矿主连同他手中的大铁锤一起滴溜溜地被卷



下悬崖。狂风过后人们回头再看那块巨玉，已经变成一块普通的山石了，而且那座新发现的玉石矿再也挖不出玉石来，连玉石苗线也从此不见了踪影。

这正是：有心人心诚觅美玉，贪婪汉贪财失性命！

其 三

这又是一个玉石矿的故事，并且就发生在解放后——不知是否与上面的故事有内在的联系，待考。工人们在一座老玉石矿里开采了多年，玉石已经告罄，矿领导已决定关闭这座老矿，让工人们先撤下山，再设法寻找新的矿点。明天就要告别熟悉的矿洞了，早饭后，一位披着旧棉袄的老工人坐在一块大石头上喝水抽烟。当时正是7月炎热的盛夏，而这里山风仍然炙人肌骨，他望着云雾中若隐若现的连绵无尽的雪山冰峰，有点发愁，担心完不成今年的生产任务。老工人爱玉如子，平时工作十分细心，开凿岩机的时候总是小心翼翼的，唯恐损伤了宝贵的玉石，因此被大家称为玉石的“接生婆”。他坐在平时常坐下休息的大石头上闷闷地想，开一座新矿不易啊，能不能在这座矿洞附近再找找看，也许还能找出一些玉石哩！这些玉石就是日怪，老工人想道，为啥一老连人捉迷藏哩？咋不像这块大石头一样，露在外面，一眼就能看出来！说着，他“嗨”地一声使劲拍了一下屁股下面的巨石。谁知这一拍可了不得，竟拍出了一个奇迹！原来老工人一巴掌拍下去，把身边一大缸子茶水给碰翻了，热茶冲开了巨石下面积年的尘土，露出一抹令人惊喜的嫩黄美玉的胴体……于是一块重约一吨的巨型特等和田玉被发现了！

有诗为证：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工夫！

1995年6—8月

也是生命的历程

小 序

20 世纪 60 年代末，我有幸在和田地区一个农场里接受了一年多再教育。一块儿接受再教育的，有来自全国各地的二十多位大中专毕业生。

农场属某县武装部，距县城二十余公里，是一个被沙包芦苇围着的几乎与世隔绝的小天地。说的是再教育，无非就是一两个解放军战士带我们学毛选，念报纸，参加全套农活，再就是早请示，晚汇报，跳忠字舞，唱语录歌，斗私批修等等。沾了解放军的光，物质生活倒也不觉匮乏，就是感到前途渺茫，心灰意懒。灰黄的天，灰黄的地，把人的思维和感情也染成灰黄的了。灰黄，给人的感觉是压抑。

幸好，与我们朝夕相处的家畜家禽们，却活得洒脱自在，该叫的叫，该跳的跳，觅食玩耍做爱，活泼天趣。它们虽因品性不同，优劣自现，但多以自己选择的方式活着，完成着自己的生命历程，给人们增添几多乐趣，也提供了若干启示，因此值得一记。

的卢马

农场有三匹马，一黑一白一黄，皆退役军马，屁股上的烙



印，标识着他们光荣的经历。黄白二马已呈老态，毛色杂乱，缺乏光泽，目光呆滞，步履迟缓；只有那匹从额头到鼻端一道白的黑马，却显得英气逼人，连嘶鸣喷嚏也威风十足。我很奇怪，这么精壮的骏马怎么淘汰下作役马使呢，莫非也因父母是国民党残渣余孽黑五类分子而不堪重用么？在这不足二百亩地的小农场，黑马似乎有点屈才，拉车常驾辕，犁地必踩墒，出力最多，待遇则三马同槽；更因为不如二老马老实而常受鞭笞之苦。我很为黑马不平。

记不得从什么书上看到，鼻梁上一道白是良马的标志，《三国演义》里的大耳刘备就有过这么一匹，古人称曰“的卢”，徐悲鸿大师的名作《九方皋》中那匹黑色千里马就是画的这种马。“马作的卢飞快，弓若霹雳弦惊”（辛弃疾句）。“所向无空阔，真堪托死生”（杜甫句）。望着的卢马的雄姿，我立即记起这些古人咏马的名句来。

马厩与牛棚隔壁。牛棚里全是些用来积肥踩场的杂种牛，一个个丑模怪样，系典型的造粪机器。对面则是屎尿污水横流的猪圈，十来头猪八戒的后代终日在里头哼哼吱吱地滚爬，秽不可近。骏马就该驰骋于沙场，或长啸于草原，窝在这里，与不成材的牛们猪们为伍，实在是对英雄的骏马的一种亵渎。看到的卢马的处境，我竟不伦不类地顿生同病相怜的感慨！

我自幼喜欢画马，深为那健美潇洒的龙马精神所折服。徐悲鸿先生的奔马我临摹过不少，包括长卷历史画《九方皋》。九方皋是春秋时期与伯乐齐名的相马专家，虽然有时对马牡牝不辨，但却善于从内在精神上发现千里马，可谓独具慧眼。画中，一匹白顶门的黑马被赤身马奴牵了过来，九方皋老先生十分激动，望着千里马，因为得意，白山羊胡子都翘起来了；千里马也因遇到知音而兴奋异常，抬蹄扬鬃，神采焕发。这幅画给我的印象很深，觉得农场这匹的卢马就像是画从画里走下来似的，外形到精神都十分酷似，不禁感到格外亲切。每当它腾踏有力

地走过来时，我便仔细观察：直立的耳朵，真像削尖的竹筒哩；步伐矫健，每一步都过了灶（后蹄落在前蹄印之前）哩；胸脯上果然也滚动着徐先生笔下骏马那几块突出、结实的肌肉……我甚至还想替它量量，看看首尾是否有一丈长，像项羽的乌骓马和关羽的赤兔马一样……闲暇时我忍不住常到马厩去看望它，抚摸那雄强的龙颈，拍拍那黑缎般的马屁，抓一把玉米粒喂喂它。我还为它画了不少速写，至今保存在我的速写夹子里。在我的心目中，的卢马已成为骏马健美的象征了。马通人性。的卢马对我的爱慕和关照当然心有灵犀一点通，当我接近它时，便激动地点头顿蹄，轻轻用喷嚏表示欢迎，眼神透出亲昵和友好。

我有时忽发奇想，什么时候能骑上它潇洒地奔驰一回，宣泄宣泄胸中的郁闷，那才叫痛快哩！

机会终于来了。

入冬时分，我到县城画完了几幅毛主席大型宝像，准备找车返回农场。中队指导员叫住我，让我和战士小蒋把两匹马送回农场。原来，武装部要翻犁菜地，的卢马和白马几天前被牵到县城来了。晚饭后我和小蒋一进马厩，的卢马便冲我咳咳叫起来，像是久别重逢的朋友。备好马鞍，我牵上黑马，小蒋牵上白马，一前一后出了中队大门。

马蹄得得，我们牵马来到平坦开阔的郊外，便松松爽爽、大大咧咧地跨上马背，挺胸凸肚，趾高气扬，像是凯旋而归的大将军。这时太阳已经滑向昆仑山巅，四野浮起轻纱般的薄雾，大地一片苍茫。忽然跨下的的卢马高扬起脖颈，向着长空长嘶了几声，我听后不禁浑身一震，想起徐先生一幅题画诗：“哀鸣思战斗，迴立向苍苍。”的卢马呀，你莫非想驮我奔一程么？调皮的小蒋也有些触动，说公路上人少无车，建议纵马比赛，看谁先赶回农场。这正中我的下怀，可是心里又犯嘀咕：我从没骑马飞跑过长路，万一摔下来落个缺胳膊断腿的可怎么办？小



蒋见我有些迟疑，就说那咱们换换马，白马比较老实。小蒋小我三四岁，很单薄，从河南农村参军还不到一年，我这个大个子岂能在他前面丢份？而且他提议换马，又勾起我一段羞辱的回忆。

那是1964年冬天，我随新疆大学社教实习队来到冰天雪地的伊宁县英堂木公社。不久工作组长派我去外调一份紧急材料，要求骑马去当天赶回，因路远雪深又让一个哈萨克少年艾肯给我当向导。在马厩里，艾肯挑了一匹雪青色的儿马。饲养员知道我没骑过马，专门牵了一匹老实的杂色老马给我。谁知道这匹老马也太老实了，不打不走。我又不敢使劲打，害怕打急了马炮开蹶子可就完了，一路上走走停停可把人急坏了。艾肯骑上马，兴高采烈，神气活现，在我面前耍开了马技，一会儿噔噔跑远了，一会儿又噔噔飞奔回来接我，哈哈大笑，脸蛋红红的像一朵花，不知是笑马还是笑我。好容易到了目的地，艾肯伸出小拇指鄙夷地说：“哎噫——你，马，海买斯索拉稀（维语，‘全都不行’之意）！”说得我无地自容。我知道自己一向性格软弱，这是从童年起就落下的病根。我出身不好，父亲反右时又出了事，使我长期背上双重的政治包袱，滋生一种莫名其妙的“原罪”感，从此见人矮三分，不敢说一句硬话。这种社会的和自造的精神压力，严重地束缚了我的本性，在日常生活中也往往变得畏首畏尾，胆小如鼠起来。

现在小蒋的挑战，一下子激起我的自尊，何况，我又怎能丢舍我与的卢马这场缘分呢？我心想，骑马都不敢放开跑，还能指望自己在逆境中奋起，去改变坎坷的生活，去征服不幸的命运么？想到这里，我平添了一股豪勇，说：赛就赛，换什么马？我们把马并排站好，喊一声一二，便纵马跑了起来。

的卢马果然名不虚传，一起步就快，几秒钟便领先了。两耳只闻呼呼的风声和急如骤雨的马蹄声。正跑哩，我又胆怯了，下意识地勒紧了马缰。的卢马立即懂事地放慢脚步；白马趁势

赶到前面去了。我听到小蒋发出和当年艾肯一样的嘲笑声，脸刷地红了。的卢马也不满地咬着马嚼子，呜咽着，很是委屈。我浑身燥热，心一横：舍命陪君子，决不能让我的的卢马因我的胆小而蒙受耻辱，拼了！我学着书中的赛马姿势：脚尖点着马镫，放松缰绳，双手扳紧马鞍前桥，俯下腰，蹶起屁股，牙一咬，吼道：“上战场，枪一响，老子下定决心死在战场上了！”的卢马受到我动作的暗示，忽然亢奋起来，欢快地长嘶一声，箭一般窜了出去。顿时，我像乘上一艘颠簸的快艇，破浪疾驶，石子路面急流般两边划过，路旁沙枣电杆成排向后倒去。我不知道什么时候已超过了白马，只听到小蒋一声惊呼。但这时候我什么也顾不得了，士可杀，不可辱，反正这一百多斤已交给了的卢马。我忘记了危险，只是想着快跑快跑。半昏迷中我唱起了语录歌：“下定决心，不怕牺牲……”接着又用口弦胡乱奏出了《骑兵进行曲》：噔噔里唧噔噔里唧，当当地地里唧……的卢马在我的伴奏下跑得更欢快了。奔跑中，我似乎感到身上潜藏的能量忽然一下子冲破无形的闸门，释放出来了。自己仿佛变成力拔山气盖世的西楚霸王，叱咤风云，须发戟张，策马挺枪冲入百万军中，所向披靡；恍惚间，我上唇又长出两撇小翘胡子，变成了布琼尼元帅，跃马挥刀，向白匪军排头砍去，如砍瓜切菜……的卢马也好像回到昔日铁骑奔突刀枪鸣，炮火连天，杀声震耳的战斗岁月，竟快活地嘶鸣起来，嘶鸣声中充满了自豪和勇气。它越跑越快，越跑越稳，我已不觉任何震颤，因为我与的卢马已融为一体，仿佛不是马而是我自己提起全力在飞驰了。我飘起来了，飞起来了，飞上云端，追上已经压山的太阳。太阳突然光芒四射向我们发出欢呼，欢呼我和我的卢马的新生……

……不知什么时候的卢马开始慢下来，最后竟停下来了。我终于从极度亢奋、欢乐中清醒过来，意识到自我的存在。原来是农场到了，那不就是两棵大沙枣树熟悉的身影么？老马